



LI-NING

LI NING COMPANY LIMITED

李寧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1)



李寧訓練女子Fitness系列



中期報告
2018

中国 李宁





關於李寧集團

李寧有限公司為中國領先的體育品牌企業之一，主要以李寧品牌提供專業及休閒運動鞋、服裝、器材和配件產品。本集團總部位於北京，擁有品牌營銷、研發、設計、製造、經銷及零售能力，其已於中國建立龐大的供應鏈管理體系以及零售分銷網絡。

除核心品牌李寧牌外，本集團亦生產、開發、推廣、分銷及／或銷售多個自有、特許或與本集團第三方設立的合資企業／聯營企業經營的其他品牌體育產品，包括紅雙喜乒乓球產品、AIGLE (艾高) 戶外運動用品、Danskin 舞蹈和瑜伽時尚健身產品、Kason (凱勝) 羽毛球產品及Lotto (樂途) 運動時尚產品。

李寧訓練男子G

中国 李宁

我們的使命

用運動燃燒激情

願景

全球領先的體育品牌

核心 價值觀

「贏得夢想」、「消費者導向」、
「我們文化」與「突破」



目錄

公司資料	2
五年財務摘要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28
其他資料	72
投資者資料	84
詞彙	8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寧先生(執行主席兼代理行政總裁)

李麒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福身先生

王亞非女士

陳振彬博士, GBS, JP

蘇敬軾先生

審核委員會

顧福身先生(委員會主席)

王亞非女士

陳振彬博士, GBS, JP

薪酬委員會

王亞非女士(委員會主席)

李麒麟先生

陳振彬博士, GBS, JP

提名委員會

蘇敬軾先生(委員會主席)

李寧先生

陳振彬博士, GBS, JP

授權代表

李寧先生

王亞非女士

公司秘書

戴嘉莉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旺角亞皆老街8號

朗豪坊辦公室大樓45樓1, 7-15室

電話: +852 3541 6000

傳真: +852 3102 0927

營運總部

中國北京市通州區中關村科技園區

通州圓光機電一體化產業基地興光五街八號

郵編: 101111

電話: +8610 8080 0808

傳真: +8610 8080 0000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林朱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
泰和泰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銀行
招商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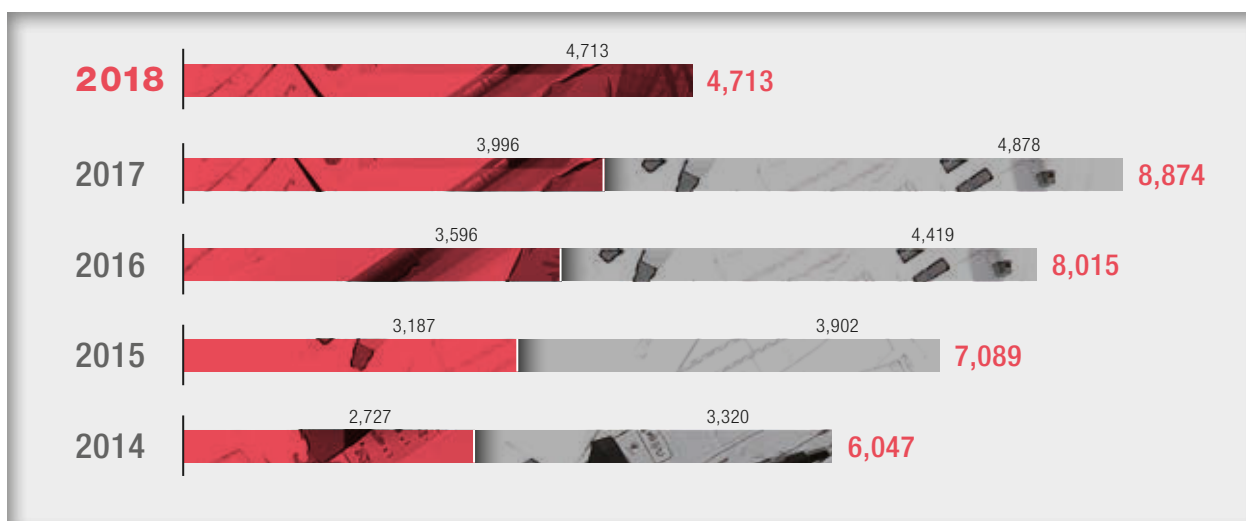
運動員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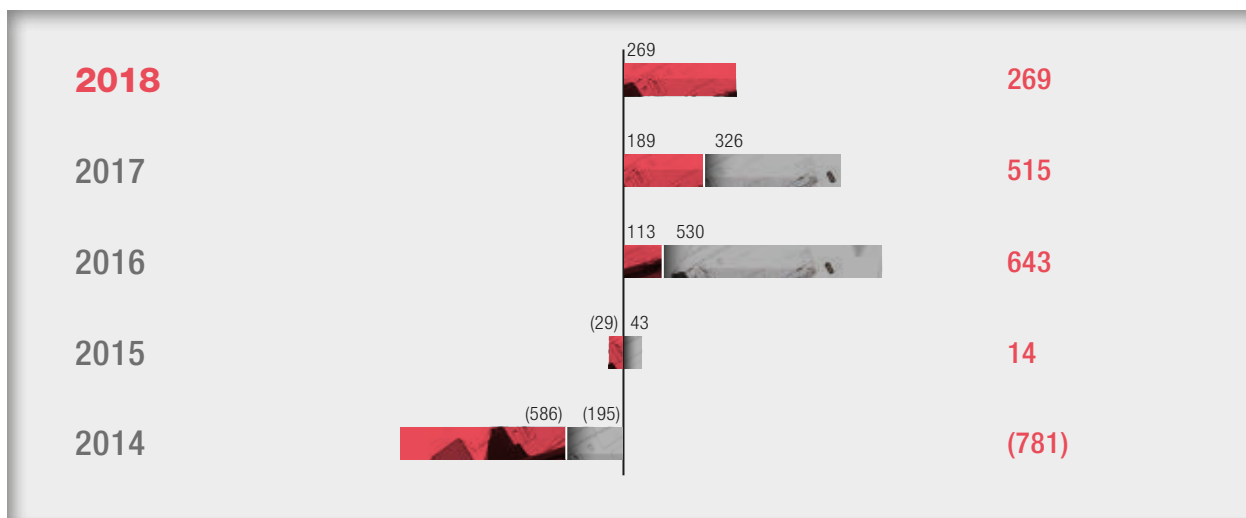


五年財務摘要

營業額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所有金額均以百萬元人民幣列示)

■ 上半年
 ■ 下半年
 ■ 全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主要經營及財務指標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變動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收益表項目			
<i>(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千元人民幣列示)</i>			
收入	4,712,773	3,996,051	17.9
毛利	2,293,867	1,904,169	20.5
經營利潤	293,799	201,776	45.6
息稅前利潤加折舊及攤銷(EBITDA)(附註1)	527,482	415,626	26.9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附註2)	268,569	189,170	42.0
每股基本收益(分人民幣)(附註3)	11.10	7.93	40.0
主要財務比率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48.7	47.7	
經營利潤率(%)	6.2	5.0	
實際稅率(%)	18.0	22.8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率(%)	5.7	4.7	
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回報率(%)	5.1	4.3	
開支佔收入比率			
員工成本開支(%)	11.5	10.7	
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	10.5	11.3	
研究及產品開發開支(%)	1.3	1.4	
資產效率			
平均存貨周轉期(天)(附註4)	85	85	
平均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期(天)(附註5)	42	56	
平均應付貿易款項周轉期(天)(附註6)	82	8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資產比率		
負債對權益比率(%)(附註7)	48.6	44.3
每股資產淨值(分人民幣)	248.89	234.65

附註：

1. 息稅前利潤加折舊及攤銷(EBITDA)乃按期內溢利、所得稅開支、融資收入—淨額、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攤銷之總和計算。
 2. 其中，2018年1月1日至3月31日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120,567,000元人民幣。
 3. 每股基本收益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股份扣除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4. 平均存貨周轉期(天)乃按存貨之期初及期末平均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期內總天數計算。
 5. 平均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期(天)乃按應收貿易款項之期初及期末平均結餘除以收入再乘以期內總天數計算。
 6. 平均應付貿易款項周轉期(天)乃按應付貿易款項之期初及期末平均結餘除以總採購額再乘以期內總天數計算。
 7. 負債對權益比率乃按期末負債總額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計算。
 8. 有息負債對權益比率乃按期末有息借貸總額及可換股債券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計算。
- * 本集團提供的上述指標未必與其他發行人具相同名稱的指標計量方法相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收入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達4,712,773,000元人民幣，較2017年同期上升約17.9%，同比增幅有所提升。收入的增長主要歸因於：(a)電子商務渠道收入已連續多年保持高增長率，雖然增幅逐步放緩，但仍明顯高於其他業務渠道；(b)本期，隨市場對產品認同度的提升及自營店舖運營能力的持續改善，直接經營銷售收入增幅較去年同期明顯改善；及(c)隨經銷商的渠道運營能力、終端銷售能力的加強，集團增加了對經銷商的期貨訂單量，特許經銷商收入同比也漲勢良好。同時，以童裝為代表的新業務也有序展開，獲得良好的市場反響。

按產品種類劃分之收入明細

	2018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收入變動 (%)
	千元人民幣	佔總收入 之百分比	千元人民幣	佔總收入 之百分比		
鞋類	2,190,747	46.5	2,016,771	50.5	8.6	
服裝	2,299,615	48.8	1,759,487	44.0	30.7	
器材及配件	222,411	4.7	219,793	5.5	1.2	
總計	4,712,773	100.0	3,996,051	100.0	17.9	

各銷售渠道佔收入之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18年 佔收入 之百分比	2017年 佔收入 之百分比	
中國市場			
銷售予特許經銷商	44.4	45.9	(1.5)
直接經營銷售	33.2	33.6	(0.4)
電子商務渠道銷售	20.8	18.2	2.6
國際市場	1.6	2.3	(0.7)
總計	100.0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按地區劃分之收入明細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收入變動 (%)
		千元人民幣	佔收入 之百分比	千元人民幣	佔收入 之百分比	
中國市場						
北部	1	2,570,602	54.5	2,110,762	52.8	21.8
南部	2	2,068,531	43.9	1,793,821	44.9	15.3
國際市場		73,640	1.6	91,468	2.3	-19.5
總計		4,712,773	100.0	3,996,051	100.0	17.9

附註：

1. 北部包括以下省份、直轄市及自治區：北京、天津、山西、山東、河北、內蒙古、河南、黑龍江、吉林、遼寧、陝西、甘肅、寧夏回族自治區、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及青海。
2. 南部包括以下省份、直轄市及自治區：廣東、廣西、福建、海南、雲南、貴州、四川、江西、重慶、西藏、上海、浙江、江蘇、湖南、湖北及安徽。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整體銷售成本為2,418,906,000元人民幣(2017年：2,091,882,000元人民幣)，整體毛利率為48.7%(2017年：47.7%)。本期，毛利率較高的電商渠道業務佔比上升；零售渠道的新品銷售佔比有所增長；新品的吊牌成本亦有所改善(部分是出於吊牌價的提升)。前述因素使本期的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了1.0個百分點。

經銷開支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整體經銷開支為1,735,145,000元人民幣(2017年：1,501,996,000元人民幣)，佔本集團總收入36.8%(2017年：37.6%)。

本期由於集團對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的合理控制，使經銷開支佔收入比重顯著下降了0.8個百分點。但同時，經銷開支金額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因素：(1)隨著集團業務的發展，與銷售直接相關的物流開支及與部分特定產品收入掛鈎的特許使用費均有所增長；(2)集團持續關注於發掘用戶購買體驗及開設大型有品牌影響力的店舖，相關的員工成本和銷售點資產投入的相應折舊也有所增長；及(3)本期集團嘗試了不同的市場推廣活動，參與了紐約、巴黎時裝周，亦增加了網絡推廣的開支，且獲得了良好的社會反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整體行政開支為297,106,000元人民幣(2017年：229,355,000元人民幣)，佔本集團總收入6.3%(2017年：5.7%)，同比上升0.6個百分點。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管理諮詢開支、辦公室租金、折舊及攤銷、稅金以及其他日常開支。

本期相關的人力成本金額大幅提升，主要是因為去年下半年，集團增加了對產品設計方面的投入，聘請了部分相關方面的專業人士，同時亦對關鍵崗位人員進行了激勵。因此，本集團行政開支及佔收入比重較上年均有所上升。

息稅前利潤加折舊及攤銷(EBITDA)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息稅前利潤加折舊及攤銷為527,482,000元人民幣(2017年：415,626,000元人民幣)，同比上升26.9%，主要受收入與毛利率上升的影響。

融資收入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融資收入淨額為1,496,000元人民幣(2017年：8,268,000元人民幣)，佔本集團總收入0.0%(2017年：0.2%)。融資收入淨額的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集團投資了利率浮動的理財產品，其收益被劃分為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而非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換股債券利息淨影響為收益6,986,000元人民幣。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所得稅開支為58,854,000元人民幣(2017年：55,736,000元人民幣)，實際稅率為18.0%(2017年：22.8%)。實際稅率較低源於集團部分子公司使用以前年度稅務虧損，且確認了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所致。

綜合盈利指標

本集團本期銷售收入和毛利率均有所上升，且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增加，因此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盈利指標有良好改善。本期，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268,569,000元人民幣(2017年：189,170,000元人民幣)，同比上升42.0%；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率為5.7%(2017年：4.7%)；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回報率為5.1%(2017年：4.3%)。

存貨撥備

本集團2018年上半年之存貨撥備政策與2017年相同。本集團存貨核算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入賬。若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本集團即按其差額計提存貨撥備。本集團認為，上述政策可保證本集團存貨撥備合理計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於2018年6月30日，累計計提的存貨撥備為134,473,000元人民幣(2017年12月31日：130,352,000元人民幣)。期內，存貨原值有小幅增加，集團相應提升了存貨撥備餘額。

呆賬撥備

本集團根據於2018年1月1日起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調整2018年上半年的呆賬撥備政策。對於不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按照整個存續期內預期的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呆賬撥備。

於2018年6月30日，累計計提的呆賬撥備為397,680,000元人民幣(2017年12月31日：401,845,000元人民幣)。隨著貿易渠道夥伴經營狀況的穩定改善，集團於本期衝回了小部分呆賬撥備。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為660,199,000元人民幣(2017年：588,718,000元人民幣)。於2018年6月30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以及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為2,692,546,000元人民幣(不包括109,176,000元人民幣的短期存款及250,849,000元人民幣的理財產品)，較2017年12月31日淨增加163,324,000元人民幣。該增加由以下各項組成：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元人民幣
項目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660,199
投資活動(不包括短期存款及購買理財產品支出)：	
淨資本性支出	(187,419)
其他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0,004
融資活動：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1,356
加：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匯兌收益	8,360
小計	522,500
短期存款支出	(109,176)
理財產品淨支出	(250,0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增加	163,32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流量同比穩步改善，同時進行了合理的投資安排，使資金運營更為合理及高效。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之信貸額度為1,065,000,000元人民幣，並無未償還借貸。

期內，本集團並無利用掉期安排對沖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報告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韓國子公司和香港子公司分別以韓元和港元作為各自的功能性貨幣。本集團有少量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美元、歐元及韓元計值。本公司亦以港元派付股息。此外，本集團以美元或歐元支付若干特許使用費、贊助費和諮詢費。

期內，本集團並無就匯率波動風險進行對沖安排，外幣兌換人民幣之任何重大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

資產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在抵押中資產。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業務回顧

在國家政策利好及體育宏觀需求穩健增長的推動下，國內體育運動市場呈現蓬勃發展勢頭。與此同時，消費結構的改善使得體育市場需求趨向更加精細化層面。針對更加成熟的消費者需求，打造及鞏固包括運動體驗、產品體驗及購買體驗在內的李寧式體驗價值及通過數字化策略提升線上線下銷售效率仍是公司核心發展重點。通過數字化進一步拉動品牌與年輕消費者群體的距離，捕捉熱點話題，提供靈活多樣的互動體驗，僅以鞏固品牌形象與品牌價值。期內，主要運營指標持續優化，集團收入保持穩定增長，盈利能力持續提升。

期內，我們仍通過產品、渠道和零售運營能力的提升作為三大支柱全方位打造李寧式體驗價值。專業運動仍是品牌產品的基調與定位。與生俱來的體育DNA使我們更加重視體育運動的研究和產品研發設計的投入，不斷為運動員和運動愛好者在專業產品方面推陳出新；想像力又使得李寧產品更趨時尚化、潮流化，為享受生活的人們創造更專業、更酷的產品和運動體驗。期內，品牌兩次通過國際時裝周活動展示產品力，贏得不俗的反饋和口碑，進一步鞏固品牌在消費者心目中及國產品牌在國際舞台上的影響力。期內，我們繼續關閉虧損店鋪和升級改造低效店鋪，強化銷售網絡覆蓋，積極優化渠道結構。以消費者需求的區域化差異為出發點，細分高低層級市場，根據品類屬性提供靈活多樣的運動體驗和購買體驗方式，不斷提升渠道效率。期內，整體零售流水錄得10%-20%中段增長，新品銷售佔比持續提升。

最新訂貨會訂單及運營情況

以吊牌價計算，特許經銷商於訂貨會之李寧品牌產品訂單(不包括李寧YOUNG)連續十九個季度錄得按年增長，最新於2018年6月份舉辦之2019年第一季度訂貨會訂單，按年錄得高單位數增長。

以去年同季度伊始已投入運營的李寧銷售點計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第二季度，整個平台之同店銷售按年錄得高單位數增長。就渠道而言，零售(直接經營)渠道按年錄得高單位數增長，批發(特許經銷商)渠道按年錄得低單位數增長，電子商務虛擬店鋪業務按年錄得30%-40%中段增長。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第二季度，李寧銷售點(不包括李寧YOUNG)於整個平台之零售流水按年錄得10%-20%低段增長。就渠道而言，線下渠道(包括零售及批發)錄得高單位增長。其中，零售按年錄得10%-20%中段增長，批發渠道按年錄得中單位數增長，電子商務虛擬店鋪業務按年錄得30%-40%高段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於中國李寧銷售點(包括李寧YOUNG)數量共計6,898個，較上一季末淨增加168個，本年迄今淨增加463個。在淨增加的463個銷售點中，李寧YOUNG淨增加458個(於2018年1月1日接管授權代理商旗下經銷商店舖361個)，零售業務淨減少39個，批發業務淨增加44個。

產品與營銷

結合功能科技與創意文化，提升產品力

期內，為進一步提升品牌影響力，在產品方面我們繼續以包括籃球、跑步、訓練、羽毛球以及運動時尚在內的五大品類為核心，以專業性、功能性為基礎，強調品牌自身專業運動體育屬性；同時，針對各品類的差異化特色，在產品方面不斷探索運動與時尚、娛樂以及休閒的結合，創造更好的產品體驗。

在專業產品層面，期內我們不斷累積對運動的理解，增加對新科技、新材料的探索和應用，將其運用到產品設計中去，使得我們的產品更加人性化和貼合專業運動需求，為運動人士提供高專業度的專屬體驗，創造品牌價值，使得李寧品牌在中國主流大眾運動項目上具備更強的競爭力。

- 「音速VI」產品，採用李寧雲科技，搭配一體織鞋面，並輔以精心設計的鞋帶綁縛系統，全面提升產品的運動體驗。借助NBA球員和CBA常規賽／季後賽的匹配營銷，鞏固消費者對於李寧籃球鞋的專業口碑。
- 結合CBA賽季和區域性特色，持續曝光比賽服和球迷文化服。針對籃球運動，開發「金屬絲」面料，抗菌透氣，提供更優保護。同時贊助CUBA聯賽，通過在各大名校的火熱開賽提升年輕群體對李寧籃球的認知度。期內，CBA全明星產品登上紐約時裝周，引發強烈反響。
- 「超輕十五代」跑鞋以「魚化龍」的故事為靈感，結合超輕飛織幫面科技，對傳統一體織幫面減重，輕量透氣；同時在柔軟的織物幫面內加入超高強度的卡杜拉纖維，提升強度與束緊感；中底採用雲lite輕質減震材料配方，腳感升級。
- 在訓練服裝方面，我們針對不同季節的氣候變化和運動需求，打造更具運動屬性的裝備。第一季度主推「防護功能+環保無氟」的概念。針對室外運動的特點，打造具備防潑水防風效果的裝備。第二季度搭建「冰感」產品矩陣。採用輕薄冰紗面料以及可視化透氣窗，促進空氣流通，是兼具外顯性與功能性的新型科技材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鋒影Pro」作為李寧羽毛球鞋的創新性作品，採用全新鞋面，設計靈感源自戰士護甲，大底則採用當下最新參數化設計。經過「變色龍」產品的鋪墊及推廣，消費市場對李寧羽毛球鞋產品的獨創設計有了很高的關注度。
- 上半年李寧羽毛球服裝產品在一體織小類設計上更加精益求精。在提升產品整體舒適性的基礎上，在紗線中添加防腐助劑，有效地抗菌防臭。紗線根據運動機能變換織出功能區，實現不同區域的排汗需求。比賽服後領口下凹設計，盡可能減少了運動摩擦的不適感。2018年湯尤杯國家隊比賽服通過和李寧系列產品在紐約時裝周的強勢曝光，成為羽毛球行業的大熱單品。

在打造專業產品的基礎上，我們還對如何讓專業產品和文化生活更緊密地結合進行了思考和積極探索。期內，我們繼續與運動明星合作，將他們的個人性格和時尚文化特性設計和融入到產品當中；同時更加關注年輕消費者動態，緊抓當下潮流趨勢。通過2018秋冬紐約國際時裝周、2019春夏巴黎國際時裝周、與DISNEY公司聯合作等，引爆熱點，吸引更多年輕消費者關注，提升品牌力。

- 在籃球文化鞋方面，借助紐約時裝周展現李寧產品的原創設計，「悟道」和「重燃」均成為上半年最炙手可熱的潮流單品，通過不同風格的設計，融入李寧品牌對潮流的理解。在整合營銷方面，李寧品牌成功進入潮牌買手店渠道，讓李寧品牌的潮流單品可以接觸到更多的目標消費者。
- 韋德服裝系列則繼續專注於品質、高街運動、機能時尚的籃球風格。我們通過高級工藝、潮流版型、流行色的碰撞，引發韋德球迷的巨星情懷，塑造時尚籃球產品。而「BADFIVE」服裝則專注於打造中國街頭籃球實用主義，通過中國文化、街頭潮流及籃球態度創造中國街籃服裝，為消費者提供多元化的街頭潮流搭配。
- 在紐約國際時裝周驚艷亮相的「蝴蝶2018」是李寧運動時尚的經典復刻，隨之在國內主流Sneaker文化圈成為熱點，也是紐約時裝周最熱門話題之一。以「極光天行」、「001啟程」為代表的李寧牌90年代經典款式，在重新設計融合了當下最流行時尚元素之後，於巴黎時裝周秀場煥發出熠熠光輝，繼續成為熱議話題。
- 上半年我們繼續與迪士尼品牌緊密合作，以「星戰」、「米奇家族」、「玩具總動員」、「超人總動員」四大IP為出發點，推出可以吸引年輕消費者及市場關注的合作包裹產品，進一步豐富產品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結合「2018年俄羅斯世界盃」熱點，與四位俄羅斯藝術家Alexey Butakov、Natalia Dzhola、Marina Okhromenko、Ostap & SELFMADECREW合作，推出一組以俄羅斯文化及世界盃為主題的包裹產品。他們以自己的插畫風格及對俄羅斯文化的理解演繹其藝術作品，充分將俄羅斯傳統與藝術相結合，宣傳俄羅斯風情和世界盃文化。

專業運動+時尚潮流資源佈局，打造全方位營銷

期內，我們圍繞著包括籃球、跑步、訓練、羽毛球以及運動時尚在內的五大品類繼續有針對性地進行資源投入。結合品類屬性，把握更加精細化的消費需求動向，在不同領域進行運動及時尚類資源佈局，覆蓋從專業國際到草根參與的各層級賽事，同時捕捉及打造潮流熱點，附以數字化營銷方式，與消費者在情感和內容上形成共鳴，以更加多樣化的形式不斷發掘新消費者群體以及加深和鞏固原有消費者群體對品牌的認可，全方位主力鞏固品牌形象。

結合專業運動賽事資源，鞏固品牌專業形象

- 李寧籃球整合CBA職業聯賽、CUBA聯賽等賽事及球員資源，推出「中國籃球 中國李寧」的傳播主題，燃起中國消費者的民族自豪感，創造情感共鳴，並於季後賽期間，緊緊圍繞季後賽的緊張氛圍，推出「開幹」傳播主題，引起球迷的積極反響。在NBA賽場，不斷挖掘CJ麥克勒姆等優秀球員的傳播價值，背書「閃擊」、「空襲」、「音速」等一系列專業籃球產品，並通過騰訊體育NBA直播平台合作，讓更多NBA球迷認知並喜愛專業籃球產品。同時，李寧籃球自主打造的「3+1」街頭籃球聯賽，吸引更多喜歡籃球的青少年參與其中，體驗街頭潮流十足的獨特籃球文化，創造產品體驗。
- 借助上半年全國重點馬拉松金標賽事—無錫馬拉松，李寧品牌首次推出的頂級跑鞋系列產品，「追風」和「戰斧」，助力運動員取得好成績。後續在東營國際馬拉松以及上海半程馬拉松比賽中，為國內頂尖選手提供強有力的裝備支持，助力其取得東營半馬冠軍、季軍以及上海半程國內女子組馬拉松亞軍和季軍的好成績，在跑步人群中極大提升了李寧專業跑步產品的影響力和認可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在羽毛球運動資源上，李寧品牌繼續朝著國際化的目標邁進，以運動營銷和產品背書為核心，以賽事為重要營銷平台，實現產品的高頻次高質量的曝光。2018年泰國湯尤杯，李寧助力中國國家羽毛球隊奪回湯杯，重新登頂，所贊助的印尼男團也位列第三，進一步提升李寧在羽毛球領域的專業度和權威性，以及品牌在全球範圍的影響力。2018年，以全英比賽服、湯尤杯比賽服、音爆球鞋、變色龍Ranger專業比賽鞋以及諶龍風刃900系列球拍、張楠風動7000球拍、李俊慧N7 II超輕版等為產品故事包，通過運動員賽場表現的曝光，經由央視5套轉播、四大門戶網站報道、其他媒體轉載等，計有超過上億人次的傳播。同時，通過產品測評、線上活動、線下賽事等也實現更多曝光。湯尤杯期間繼續開啟了線上直播活動，安排世界冠軍徐晨在合作平台上開展世錦賽在線直播暨線下看球活動，植入世錦賽大賽服、中國李寧等產品，期間觀看人數峰值突破500萬。

結合潮流熱點，製造話題，提升品牌認可度

- 在李寧籃球營銷方面，我們與「中國文化」、「GAI(萬里長城)」、「李寧街頭滑板」等IP聯名，贊助「3+1」街籃、「熱血街舞團」等活動，進駐各大潮牌買手店，在年輕消費者中引發了巨大的熱議。2018秋冬紐約時裝周，我們以「悟道」為主題，將古代中式元素與當代西方廓形相融合，重現90年代復古潮流，以此致敬經典。2019春夏巴黎時裝周，以「中國李寧」為主題，將李寧先生運動員生涯的盛世傳奇為靈感，使運動時尚的現代感與品牌傳承的經典復古文化相結合，表現了李寧傳奇與中國驕傲的充分融合。
- 期內，我們搭載娛樂元素達成與年輕消費者的更有效溝通。利用娛樂元素的藝人、意見領袖(KOL)為產品背書，挖掘粉絲經濟，有效拓展更多潛在用戶。增加品牌的時尚屬性，為現有用戶提供更時尚潮流的產品選擇。借助時裝周影響力，合作明星範圍急速擴張，蔡依林、周渝民、黃景瑜、陳喬恩、張韶涵、戚薇、李晨、熊梓淇、何潔、關清子、劉暢、郭俊臣等當紅明星都在拍攝或生活中穿著了產品，產品也得到了來自合作媒體、藝人、粉絲的好評。
- 通過跨界合作，提升品牌潮流度和時尚度仍是重點工作之一。同時，借助雙方品牌影響力，提高產品銷量。與迪士尼IP聯名，結合不同主題推出聯名產品。聯通線上、線下整合傳播，借助IP力量挖掘更多潛在消費者。攜手寶馬X2，打造聯名款悟空產品，並以「反之亦有道，逆向而行」為話題，根據事件熱點結合產品特性進行傳播，提升產品購買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針對「超輕十五代」跑鞋，整合現有資源最大化發聲，圍繞「勢輕天下」概念用事件營銷方式製造曝光機會。通過在上海中心的超輕垂直向上跑活動和KOL／明星參與現場活動的曝光，快速積累口碑；並同步利用跑步APP的跨界合作的線上跑活動，吸引10萬+的人參與該活動，並通過贈品活動直接引流入店，完成會員註冊和直接銷售轉化，同步提升線上線下銷售效率。

銷售渠道拓展及管理

2018年上半年，公司持續關閉虧損店舖和升級改造低效店舖，強化銷售網絡覆蓋。截至2018年6月30日，李寧核心品牌重點經銷商共31家，較2017年12月31日淨減少1家。期內，我們針對經銷渠道建立零售支持平台，加強其商品周轉速度，從而提升李寧整體平台的商品效率和盈利能力。

截至2018年6月30日，李寧牌(包含李寧核心品牌及李寧YOUNG)常規店、旗艦店、工廠店及折扣店的銷售點數量為6,898個，較2017年12月31日淨增加463個(2018年1月1日李寧YOUNG業務接管授權代理商旗下經銷商店舖361個)。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銷售點數量細分如下：

李寧牌銷售點數量

李寧核心品牌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變動
特許經銷商	4,765	4,721	0.9%
直接經營零售	1,502	1,541	-2.5%
李寧YOUNG	631	173	264.7%
合計	6,898	6,435	7.2%

李寧牌按地區劃分銷售點數量

大區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變動
	李寧 核心品牌	李寧 YOUNG	總計	李寧 核心品牌	李寧 YOUNG	總計	
北部(附註1)	3,170	444	3,614	3,110	110	3,220	12.2%
南部(附註2)	3,097	187	3,284	3,152	63	3,215	2.1%
總計	6,267	631	6,898	6,262	173	6,435	7.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附註：

1. 北部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內蒙古、山東、河南、黑龍江、吉林、遼寧、陝西、寧夏、青海、甘肅和新疆等省份、直轄市和自治區；
2. 南部包括：上海、江蘇、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廣東、廣西、福建、海南、重慶、四川、雲南、貴州和西藏等省份、直轄市和自治區。

商品運營模式變革

2018年上半年，公司繼續推進商品運營模式的變革，提升期貨供應效率，加大暢銷品快速補貨，更靈活應對市場需求；在新材料及科技平台方面快速應用多種供應模式滿足終端銷售需求，更精準對接市場變化，抓住更多生意機會。

我們繼續深化單店訂貨管理，建立以消費者需求為導向的單店訂貨模式，並逐步建立智能化單店訂貨模式與工具，培養下單人員的訂貨能力，利用系統化單店訂貨工具建立標準化的訂貨管理制度。

加強物流支持能力建設

2018年上半年公司持續致力於優化提升批發、零售、全渠道三個方面的物流支持能力，優化倉配網絡，提升中心倉作業能力和對終端需求的響應能力。

持續建立「精準+快速」的物流支持體系，實現由總倉直配門店和對高效店的滾動補貨，縮短產品到店時間；支持重要商品的預售和各種到店發售活動，對當季滯銷品快速回收和處理，配合門店需求加速調撥和補貨時效，支持商品在不同渠道的高速和有效流轉，提升庫存使用的效率；支持全渠道業務開展，所有倉庫同時具備B2B和B2C兩種模式的作業能力，並為自營門店提供全面的快遞業務支持，不斷強化對消費者的服務能力，提供快捷方便的購物體驗。

提升店鋪零售運營能力，提高店鋪經營效率

2018年上半年，公司繼續致力於零售終端運營能力的提升，改善店鋪經營效率，具體舉措包括：

- 一 根據各市場商圈的店鋪類型和消費者的消費體驗，完善店鋪運營服務標準流程，以服務於更多年輕時尚的消費者，並通過「寧學堂」培訓體系進行線上線下一體化的培訓覆蓋，提升店鋪員工圍繞「中國李寧服務+」的顧客服務水平，帶動顧客的產品體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針對全品類大店，細化運營服務規範、強化運動顧問、時尚顧問的服務培訓，為消費者提供更加專業的運動體驗，帶動以社交互動的跑團、籃球活動的交流方式，加強品牌與運動愛好消費者的聯動，提高顧客忠誠度；
- 通過對店務管理系統的升級運用，持續改善店務管理的執行力、支持標準化店鋪運營的實施。

提升視覺展示和店鋪形象

2018年上半年，公司根據各層級市場的消費升級趨勢以及城市商圈的結構變化，分別在高層級和低層級市場中開發不同級別的「運動時尚主導店」店鋪類型，通過運用中國李寧的時尚元素提升終端的品牌形象，進一步完善店鋪形象的矩陣，以滿足更多年輕群體在運動時尚方面的消費需求，從而提高消費力更強的年輕顧客群的進店率。

在終端陳列展示中，強調展示籃球、跑訓產品的科技感、功能性等專業特徵，以滿足顧客對運動專業產品的認識和帶入；在時尚專區，延續紐約時裝周、巴黎時裝周主題進行中國李寧系列產品的終端營銷，提升運動時尚產品的購物體驗；優化店鋪陳列佈局，根據大店和商圈環境變換品類陳列手法，滿足購物中心和商業中心等不同業態客群的消費偏好。

提升全渠道服務體驗

2018年上半年，公司繼續完善線上線下一體化經營模式，持續提升自營體系和部分經銷商的全渠道覆蓋，消費者購物下單響應率、發貨準確率和物流配送滿意度得到明顯提升。同時，更加高效地運用全渠道平台，賦能店鋪經營的組貨和顧客服務，提升庫存產品的利用率，持續為消費者帶來全時段、全品類、全空間的李寧全渠道服務體驗。

電子商務

2018年上半年，李寧電商在收入和盈利能力上，進一步取得了穩健的增長和提升。

李寧電商繼續完善數據分析與預測體系，加大細分人群的深挖，新開天貓跑步旗艦店、天貓籃球旗艦店等針對專業運動人群的線上店鋪。

同時，李寧電商對於內容營銷與事件性營銷層面投入了更多的資源進行佈局。在前端運營層面涵蓋了包括直播、專訪視頻、產品故事、傳統文化的包裝，例如紐約時裝周事件、巴黎時裝周事件營銷、「中國新輕年」主題的天貓歡聚日活動、以及部分核心話題商品與電商專供款的故事與文化精神層面的深挖，例如「悟道」等。在用戶體驗端，開通微信小程序平台，方便用戶在事件性營銷的傳播與購買的迅速落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展望未來，李寧電商將持續完善供應鏈的支撐能力，同時加大針對前端熱點內容的挖掘力度，實現李寧電商業務的持續穩健增長。

供應鏈管理

2018年上半年，公司繼續加強產品品質管理，注重提升產品做工及細節，改善產品舒適度，提升產品穿著體驗感。在成本管理方面，公司嚴格控制成本，並將成本管理活動貫穿到產品設計開發到生產的各個環節，有效控制採購成本，提升產品性價比，讓消費者直接受益。

應對公司從批發向零售運營思維轉型的變化，公司加強供應鏈反應的速度和彈性，加大現貨快速補單／暢銷品快速開發生產等舉措，以滿足消費者對公司暢銷產品的需求，增加生意機會。在供應鏈發展方面，公司繼續加強在勞工、職業健康和環境保護領域的要求，以保證可持續性發展。

新業務

李寧YOUNG

2018年是李寧YOUNG在產品、渠道、市場營銷等各方面搭建體系、全面開展運營的一年，各項目工作在不斷探索和改進中進行。上半年主要工作重點如下：

- 在產品方面，我們進一步完善鞋服產品結構並不斷提升產品設計。今年，由紐約時裝周引發的潮流類產品逐步加入產品線，使李寧YOUNG在童裝潮流化時尚化的大趨勢下，成為國內運動潮童鞋服的領導者。同時，作為李寧YOUNG產品的重要優勢，我們借助李寧主品牌的傳統優勢及品牌資產，與迪士尼合作推出的IP系列產品、韋德系列產品得到市場的充分認可。在供應鏈體系方面，我們不斷整合、完善童裝供應鏈體系，引入童裝專屬成品和材料供應商。
- 在拓展業務渠道種類方面，我們不斷完善店鋪分級管理、店鋪形象升級、標桿店項目建立。上半年建設了上海世博源品牌體驗店等標桿店項目，下半年將擴大標桿店項目推廣，在各個區域選擇重點商場或購物中心渠道進駐和展示，拉動和影響消費者對李寧童裝品牌的認知和認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在市場營銷方面，我們投入更多營銷資源，為產品和品牌賦予更多話題性和故事性，持續提升產品溢價能力。邀請知名博主、明星媽咪、世界冠軍體驗新款產品，引領中國運動潮流童裝新風尚；構建微信、微博及抖音在內的官方自媒體矩陣，釋放產品及品牌動態與目標受眾加強互動和粘性；與迪士尼跨界合作，利用米奇、星球大戰、玩具總動員及無敵破壞王等國際知名IP創作爆款產品，為中國青少年帶來更優質專業時尚的產品體驗。通過明星寶貝的產品體驗和宣傳推廣，引領中國運動潮流童裝新風尚。

截至2018年6月30日，李寧YOUNG業務已覆蓋29個省份，共有店舖631間。國內童裝市場競爭仍然激烈。未來，我們將以單店盈利為基礎，穩步發展。將搭建以滿足消費者需求的產品為核心，以零售盈利為驅動，健康發展的零售生意模型；塑造產品體驗、購買體驗、運動體驗價值。

DANSKIN品牌

2016年10月，李寧公司宣佈攜手美國專業舞蹈運動品牌Danskin，獨家經營該品牌在中國大陸及澳門地區的業務。Danskin品牌1882年創立於紐約，是美國女性專業舞蹈運動服裝品牌，品牌強調一種對生活方式的追求以及優雅和健康的生活態度。

中國擁有龐大的體育用品市場與消費者基數，除去與競技運動有關的領域，女性特色的運動健身市場仍有潛力可待挖掘。伴隨著大健康理念的不斷滲透及中產階級消費升級，運動市場正在朝著細分化方向發展，而女性運動市場將會成為運動市場的新增長驅動。

Danskin品牌在中國市場的定位為高端女子時尚運動品牌，至2018年6月底已開設店舖10家，均採用直營模式。已開設的店舖分部在中國北、中、南等不同區域，以一線城市為主，進駐當地地標性質的百貨商場和shopping Mall等不同業態，以更大範圍的接觸不同類型消費者。品牌已摸索出適合品牌發展的商品系列和主力品類，並已對供應商進行了一輪的甄選和匹配，保證商品的專業度和品質。

2018年下半年，品牌會進一步完善產品結構和提升終端購物體驗，預計至年底渠道將發展至15-20家店舖。

人力資源

2018上半年基於公司的戰略重點，不斷完善組織、激勵和人才管理體系，支持公司戰略轉型，持續加強組織能力建設。

- 在組織優化方面，細化和分拆供應組織，以支持前端業務和供應鏈協同效率的提升。通過產品品類組織細分，提升各品類產品運營效率。
- 在人才管理方面，持續執行零售和產品人才發展體系，並在設計資源、產品創新、零售管理和新業務發展方面加大人力資源投入。
- 在薪酬方面，持續優化零售和各業務單元激勵機制，完善基於產品品類的考核激勵模式，針對高管團隊和核心人員實施長期激勵計劃，以激勵核心人才，提高核心人才薪酬的市場競爭力。
- 在僱主品牌建設方面，以「李寧招聘」官方微信號為窗口，通過公司組織或參與的一系列活動，展示公司在僱主品牌建設方面的成果。

未來，將圍繞建立高效運營體系的目標，持續實現更好的產品體驗、運動體驗、購買體驗的目標，以及新業務發展目標，加強組織績效管理和人才隊伍建設。在有效管理人力資源投入的同時，持續增強組織能力，提升人員整體績效表現，以充分支持公司的戰略目標，建立支持公司變革的組織能力和人才梯隊。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僱員2,256名(2017年12月31日：2,182名)。其中集團總部及零售子公司僱員2,074名(2017年12月31日：2,008名)，其他附屬公司僱員182名(2017年12月31日：174名)。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員工成本總開支(包括董事薪酬)金額約為539,950,000元人民幣(2017年：428,585,000元人民幣)。

前景展望

在2018年上半年重點工作的基礎上，我們將持續鞏固和完善以下核心業務重點，鞏固李寧式體驗價值，以提升效率為核心，實現公司未來盈利的健康及可持續發展：

- 在產品方面，我們將把專業運動與時尚、娛樂和休閒更好地結合起來，提升產品力；通過對運動的理解，在應用科技、材料以及人體力學等專業領域做更多的嘗試；同時，創意文化在運動用品中的應用亦十分重要，將專業運動與時尚貼合，附以運動資源的配合，以及對潮流熱點的把握，創造和帶動話題，通過創新手法提升與消費者的互動體驗，創造更加獨特的產品體驗價值；
- 在渠道方面，持續改造李寧渠道效率及形象。強化品類店屬性，以零售效率為導向對主力零售店面進行有效改造，持續關閉或改造低效店，整改或新開高效大店；
- 持續構建和優化零售運營支持平台仍是重點工作之一。在精準化商品的規劃和供給的同時，不斷優化店面零售體驗，通過數據技術平台支持店面零售效率的改善和提升。完善店鋪運營標準，鞏固終端培訓體系的建設的覆蓋；
- 我們仍將繼續推進數字化策略的發展，進一步提升線上線下銷售效率。針對不同熱點話題，通過線上線下的靈活營銷方式加深品牌在消費者心目中的影響力及產品力，通過不同渠道的影響力彼此引流，開拓和鞏固銷售機會；
- 在新業務方面，我們仍將合理及謹慎的運用資源開拓商機及市場潛力，為公司長遠發展盈利增長培育新機遇。

伴隨著城鎮化發展以及消費升級的影響，消費者消費結構將朝向更加精細化以及更趨成熟的方向轉型，隨之而來的是對於各品牌的品牌影響力以及品牌價值的考驗。為迎接多變的市場環境，鞏固品牌價值，深化李寧體驗價值之路仍將是公司長遠發展的主題，使得品牌擁有更強的生命力以及創造力。未來，我們仍將主要資源投入到運動知識學習、科技研發和打造李寧品牌體驗上，積極尋找及拓展業務發展空間。

出色到底





MADE

MADE IN CHINA
MADE IN CHINA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8	784,414	838,185
土地使用權	9	75,035	75,986
無形資產	10	237,166	257,94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1,537	234,327
其他資產	12	6,654	-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14,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4,000	-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721,199	689,071
其他應收款項	14	92,843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4	-	101,451
非流動資產總額		2,182,848	2,210,967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159,389	1,102,538
其他資產—即期部分	12	551,884	-
應收貿易款項	13	1,043,284	1,138,034
其他應收款項—即期部分	14	47,750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即期部分	14	-	339,8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250,849	-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200	721
短期存款		109,176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692,546	2,529,222
流動資產總額		5,855,078	5,110,382
資產總額		8,037,926	7,321,34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普通股	16	203,963	203,347
股份溢價	16	3,221,519	3,189,792
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16	(56,067)	(69,600)
其他儲備	17	1,108,426	1,086,613
保留溢利	17	929,464	660,895
		5,407,305	5,071,047
非控制性權益		2,550	2,550
權益總額		5,409,855	5,073,59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特許使用費	20	33,925	39,203
衍生金融工具		13,740	5,5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344	18,323
遞延收入	22	52,719	56,83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4,728	119,94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8	1,104,298	1,145,113
合同負債		109,16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	1,156,512	929,263
應付特許使用費—即期部分	20	49,634	33,392
當期所得稅負債		83,730	20,042
流動負債總額		2,503,343	2,127,810
負債總額		2,628,071	2,247,752
權益及負債總額		8,037,926	7,321,349

上述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收入	7	4,712,773	3,996,051
銷售成本		(2,418,906)	(2,091,882)
毛利		2,293,867	1,904,169
經銷開支		(1,735,145)	(1,501,996)
行政開支		(297,106)	(229,355)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轉回－淨額		1,062	9,31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4	31,121	19,639
經營溢利		293,799	201,776
融資收入	25	8,546	24,851
融資開支	25	(7,050)	(16,583)
融資收入－淨額		1,496	8,268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溢利份額		32,128	34,862
除所得稅前溢利		327,423	244,906
所得稅開支	26	(58,854)	(55,736)
期內溢利		268,569	189,170
由下列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68,569	189,170
非控制性權益		—	—
		268,569	189,17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之每股收益 (每股以分人民幣列示)			
每股基本收益	27	11.10	7.93
每股攤薄收益	27	10.98	7.50

上述簡明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期內溢利		268,569	189,170
其他全面虧損：			
有機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873)	(1,84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67,696	187,322
由下列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67,696	187,322
非控制性權益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67,696	187,322

上述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普通股 千元人民幣 (附註16)	股份溢價 千元人民幣 (附註16)	就限制性股份 獎勵計劃持有 之股份 千元人民幣 (附註16)	其他儲備 千元人民幣 (附註17)	保留溢利 千元人民幣 (附註17)	小計 千元人民幣	非控制性權益 千元人民幣	權益總額 千元人民幣
於2018年1月1日	203,347	3,189,792	(69,600)	1,086,613	660,895	5,071,047	2,550	5,073,59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873)	268,569	267,696	-	267,696
與股東的交易事項：								
因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之 所得款項淨額	616	27,057	-	-	-	27,673	-	27,673
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 勵計劃下所提供服務之價值	-	-	-	47,206	-	47,206	-	47,206
轉撥已行使購股權及已歸屬限制性 股份獎勵計劃之公允價值至 股份溢價	-	4,664	-	(4,664)	-	-	-	-
可換股證券轉換之股份	-	6	-	(6)	-	-	-	-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歸屬之股份	-	-	19,850	(19,850)	-	-	-	-
為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入 之股份	-	-	(6,317)	-	-	(6,317)	-	(6,317)
於2018年6月30日	203,963	3,221,519	(56,067)	1,108,426	929,464	5,407,305	2,550	5,409,85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未經審核							
	普通股 千元人民幣 (附註16)	股份溢價 千元人民幣 (附註16)	就限制性股 份獎勵計劃 持有之股份 千元人民幣 (附註16)	其他儲備 千元人民幣 (附註17)	保留溢利 千元人民幣 (附註17)	小計 千元人民幣	非控制性 權益 千元人民幣	權益總額 千元人民幣
於2017年1月1日	188,021	2,539,355	(50,605)	1,171,526	146,302	3,994,599	2,550	3,997,14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848)	189,170	187,322	-	187,322
與股東的交易事項：								
因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之 所得款項淨額	273	11,957	-	-	-	12,230	-	12,230
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勵 計劃下所提供服務之價值	-	-	-	14,226	-	14,226	-	14,226
轉撥已行使購股權及已歸屬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之 公允價值至股份溢價	-	(465)	-	465	-	-	-	-
可換股證券轉換之股份	1	9	-	(10)	-	-	-	-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歸屬 之股份	-	-	21,475	(21,475)	-	-	-	-
為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入 之股份	-	-	(15,168)	-	-	(15,168)	-	(15,168)
因轉換可換股債券而發行股份之 所得款項淨額	14,937	630,882	-	(84,819)	-	561,000	-	561,000
於2017年6月30日	203,232	3,181,738	(44,298)	1,078,065	335,472	4,754,209	2,550	4,756,759

上述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666,554	596,201
已付所得稅	(6,355)	(7,483)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660,199	588,7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174,724)	(148,795)
— 購入無形資產	(14,042)	(16,136)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1,347	1,098
— 已收利息	4,560	10,762
—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5,444	—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付款	—	(444)
— 購入短期存款	(109,176)	(15,00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付款	(250,000)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526,591)	(168,51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27,673	12,230
— 為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入之股份	(6,317)	(15,168)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	2,000
— 已付利息	—	(5,586)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21,356	(6,52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增加	154,964	413,679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529,222	1,953,58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匯兌收益/(虧損)	8,360	(2,757)
期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692,546	2,364,510

上述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李寧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從事體育相關鞋類、服裝、器材及配件的品牌發展、設計、製造、零售及批發。

本公司於2004年2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第二十二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董事會(「董事會」)於2018年8月10日批准刊發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後者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會計政策

除了依據預計年總收入所適用的稅率而估計出的所得稅和採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外，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

若干新修訂或已修改的準則於本報告期間可採納，由於採納以下準則(如適用)本集團須改變其會計政策並進行追溯調整：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採納此等準則和新會計政策的影響載於下文附註4。其他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沒有影響因此也並未被要求追溯調整。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3. 會計政策(續)

(b) 已發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準則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發佈，其將導致差不多所有租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被刪除。根據該新準則，資產(該租賃項目的使用權)與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被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和低價值租賃。

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改變。

此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有不可取消的經營租賃承擔事項共計775,830,000元人民幣。然而，本集團仍未釐定該等承擔將導致資產和負債就未來付款確認的程度，以及將如何影響本集團的利潤和現金流量分類。

若干承擔或會由短期和低價值租賃所涵蓋，同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部分承擔可能不符合租賃的定義。

此準則必須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內的首個中期期間採納。目前，本集團預計不會在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4.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說明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披露了自2018年1月1日起實施的新會計政策與往期應用的會計政策的差異。

(a)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一般毋須重列比較資料。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使用修訂追溯方式，不會重列比較資料。2017年12月31日經重列的資產負債表中並未反映重分類，但已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下表呈列了就每個報表項目確認的調整。不受上述變動影響的報表項目不包括在內。因此，所披露的小計和總計無法根據所提供的數字重新計算得出。相關調整在下文按準則進行了更詳盡的說明。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續)

資產負債表(摘錄)	於2017年	國際財務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	於2018年
	12月31日 原先呈列 千元人民幣	準則第9號 千元人民幣	準則第15號 千元人民幣	1月1日 經重列 千元人民幣
非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	-	13,159	-	13,159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4,000	(14,000)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14,000	-	14,000
其他應收款項	-	88,292	-	88,29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01,451	(101,451)	-	-
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即期部份	-	277,618	189,143	466,761
其他應收款項—即期部份	-	62,249	-	62,24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即期部份	339,867	(339,867)	-	-
資產總額	455,318	-	189,143	644,461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56,832	-	(3,566)	53,266
流動負債				
合同負債	-	-	59,213	59,2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29,263	-	133,496	1,062,759
負債總額	986,095	-	189,143	1,175,238
資產淨值	(530,777)	-	-	(530,77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關於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與計量、金融工具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減值與套期會計處理的規定。

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7.2.15段)和(第7.2.26段)的過渡要求，主體未重述比較數字。新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附註4(c)。

於2018年1月1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採納日)，本集團管理層評估了本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類型，並將金融資產分類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恰當類別。本集團的主要金融資產包括：

- 以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對非上市公司的投資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以前按照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符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餘成本分類的條件；及
- 目前財富管理產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整體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如下兩種金融資產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適用範圍內：

- 出售商品和提供服務而產生的應收貿易款項；及
-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修訂其對各類資產的減值方法。新的減值模型要求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認減值撥備而非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其僅按已發生的信用損失模型確認減值。減值方法的變更對本集團2018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影響並不重大。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亦需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但相關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i) 分類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視乎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而定。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其收益和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非交易性的權益工具投資，則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作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入賬。

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分類。

(ii) 確認及取消確認

定期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期)予以確認。倘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其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則金融資產將被取消確認。

(iii) 計量

對於不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以其公允價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進行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於損益支銷。

對於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會整體考慮其現金流量是否僅代表本金和利息付款。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以下三個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對於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付款，則該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融資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中呈列。減值虧損作為單獨的項目在損益表中列報。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iii) 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如果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付款，則該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除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收益和虧損於損益確認外，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有關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中，並於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融資收入。匯兌收益和虧損在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中列示，減值開支作為單獨的項目在損益表中列報。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計量。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以淨值在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中列示。

股權工具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對所有股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如果本集團管理層選擇將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列報，則當終止確認該項投資時，不會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重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付款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才作為其他收入繼續於損益中確認。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中確認(如適用)。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其減值虧損(以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列示。

(iv) 減值

自2018年1月1日起，對於以攤銷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就其預期信用損失做出前瞻性評估。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對於應收貿易款項，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在初始確認應收貿易款項時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損失。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採納的影響

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本集團已採納修訂追溯方式來應用該準則而比較數字不會重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未調整於2018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

管理層已評估應用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確定將有如下影響：

客戶忠誠度計劃的會計處理—在以前的報告期間，本集團自銷售商品收取的對價按照剩餘價值法分配給積分和已售出的商品。按照此方法，本集團與積分公允價值相等的對價部份分配給積分，對價的剩餘部份分配給已售出的商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總對價必須按照相對的單獨售價分配至積分和商品。按照此新方法分配給已售出商品的金額通常高於按剩餘價值法分配的金額。經本集團管理層重新計量後，由於該影響並不重大，故此並未調整2018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

退款的會計處理—當客戶有權於一定期限內退貨時，本集團有義務向客戶退還款項。本集團在之前年度根據銷售毛利以淨額計提退款準備。根據退款預計價值調整收入，根據預計退回的貨物價值調整銷售成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將預計客戶退款的退款負債作為收入調整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同時，當客戶行使退款權利時，本集團有權從客戶處收回產品，並將其確認為資產及對銷售成本的相應調整。該項資產參考產品原賬面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資產。由於客戶在店鋪退回的產品通常處於可以出售的狀態，故回收該類產品的成本不重大。

本集團改變了資產負債表內某些項目的列報方式，以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術語：

- 與預收客戶款項有關的合同負債，之前列報為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 與客戶忠誠度計劃有關的合同負債，之前列報為遞延收入。
- 預付款項之前與其他應收款項一同列報為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但現在於資產負債表上列報為其他應收款項(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預付款項)，以反映其不同性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4.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e)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於2018年1月1日採納的會計政策

(i) 銷售貨品－批發

就批發業務而言，當產品交付予批發商，產品控制權已轉移，而批發商對產品銷售之渠道及價格有完全決定權，且不存在可能影響批發商對產品接收的未履行債務時，本集團即確認產品銷售收入。當產品已運至指定地點，過時和損失風險已轉讓予批發商，而批發商已根據銷售合同接收產品、或接收條款已作廢、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收條款已經履行後，才算滿足貨品已交付的條件。

本集團之產品銷售通常有銷售折扣。銷售收入是根據合同約定的價格扣除於銷售時估計的銷售折扣後確認。銷售折扣是基於協議條款進行估計。由於銷售存在90天的信貸期，與市場慣例相同，故沒有融資成分。

本集團在貨品交付時確認應收款項，因為此時收回對價的權利是無條件的，本集團僅需等待客戶付款。

(ii) 銷售貨品－零售

就零售業務而言，銷售貨品在集團實體出售貨品予客戶時確認。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

(iii) 銷售貨品－互聯網

在互聯網上提供貨品銷售的收入於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即付運時)確認。交易以信用卡或付款卡或網上付款平台進行。

(iv) 銷售貨品－退款

客戶有權於一定期限內退貨，本集團有義務向客戶退回款項。因此對於預計退回的產品，本集團確認退款負債(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和退回貨品的權利(計入其他資產)。當出售產品時，本集團根據累積的經驗對退回產品作出估計。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日重新評估該項假設的有效性和估計的退貨金額。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4.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e)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於2018年1月1日採納的會計政策(續)

(v) 銷售商品－客戶忠誠度計劃

本集團設有一項忠誠度計劃，零售客戶購物時可以累積積分於日後購物時享有折扣。積分收入在積分兌換時或在首次銷售後的次年年末到期時確認。

合同負債於積分兌換或到期之前確認。

5.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對會計政策運用、資產及負債、收益及支出之列報金額有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該等估計。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之重要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適用者相同。

6. 財務風險管理

6.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年末起，風險管理部門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6.2 流動資金風險

與年末相比，金融負債之合約非折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6.3 公允價值估計

(a) 公允價值層級

為得出釐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之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層。各層級之闡釋載於下表。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	第一層 千元人民幣	第二層 千元人民幣	第三層 千元人民幣	總計 千元人民幣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權益性投資	-	-	14,000	14,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	-	250,849	250,849
金融資產總值	-	-	264,849	264,849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	13,740	13,740
金融負債總額	-	-	13,740	13,740
於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層 千元人民幣	第二層 千元人民幣	第三層 千元人民幣	總計 千元人民幣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權益性投資	-	-	14,000	14,000
金融資產總值	-	-	14,000	14,000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	5,584	5,584
金融負債總額	-	-	5,584	5,58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6.3 公允價值估計(續)

(a) 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轉入及轉出。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並無按非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第一層：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之衍生工具及買賣及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允價值為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集團持有金融資產所用之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

第二層：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最大限度地使用可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及盡量減少對集團特定估計的依賴程度。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工具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屬可觀察數據，該工具列入第二層。

第三層：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該工具列入第三層。此情況適用於非上市股權證券。

(b) 用以釐定公允價值之估值技術

評估工具所用之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工具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公允價值使用二項模式釐定；
- 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近期投資價格法釐定。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6.3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之公允價值計量

下表呈載截至2018年6月30止六個月之第三層級工具變動：

	理財產品 千元人民幣	非上市 權益性投資 千元人民幣	衍生金融工具 千元人民幣	總計 千元人民幣
於2018年1月1日	–	14,000	(5,584)	8,416
新增	2,822,500	–	–	2,822,500
結付	(2,587,944)	–	–	(2,587,944)
公允價值變動	16,293	–	(8,156)	8,137
於2018年6月30日	250,849	14,000	(13,740)	251,109
期內未實現損益(包括於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持有資產之 損益)之變動	849	–	(8,156)	(7,307)

本集團管理層採納之公允價值評估法及相關重大假設及判斷如下：

- 二項模式：波動率、無風險利率及股息收益率；
- 近期投資價格法：近期投資價格及相關交易日之後續變動；
- 貼現現金流量法：預期收益率、貼現率及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本集團已設立團隊，就財務報告用途按個別投資個案進行第三層級工具評估。該團隊將每年最少一次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第三層級工具之公允價值。本集團將於有需要時聘請外部估值專家。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7. 分部資料及收入

本公司管理層(「管理層」)是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此等報告判定經營分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從品牌(包括李寧牌及所有其他品牌)之觀點衡量其業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李寧牌及所有其他品牌的收入分別為8,819,188,000元人民幣及54,724,000元人民幣。所有其他品牌之收入佔總收入比重已小於百分之一。由於主要從事體育用品相關的單一業務，因此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不再呈報分部資料。

按產品種類劃分之收入明細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鞋類	2,190,747	2,016,771
服裝	2,299,615	1,759,487
器材及配件	222,411	219,793
總計	4,712,773	3,996,051

收入的地區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中國(包含香港特別行政區)	4,639,133	3,904,583
其他地區	73,640	91,468
總計	4,712,773	3,996,051

分地區收入以裝運/交貨目的地為基準。

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與任何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產生之收入達到或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8.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未經審核						
	樓宇 千元人民幣	租賃物業裝修 千元人民幣	模具 千元人民幣	機器 千元人民幣	辦公室設備 及汽車 千元人民幣	在建工程 千元人民幣	總計 千元人民幣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8年1月1日	363,899	333,078	49,171	46,245	45,792	-	838,185
新增	-	119,469	8,989	2,456	4,410	732	136,056
出售	(98)	(11,360)	(293)	(94)	(603)	-	(12,448)
折舊開支	(9,259)	(141,504)	(15,128)	(5,119)	(6,369)	-	(177,379)
於2018年6月30日	354,542	299,683	42,739	43,488	43,230	732	784,414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1月1日	382,524	304,431	45,980	52,483	42,259	-	827,677
新增	-	133,094	3,868	2,055	5,079	-	144,096
出售	-	(13,676)	(10)	(136)	(619)	-	(14,441)
折舊開支	(9,261)	(123,498)	(12,218)	(4,971)	(5,213)	-	(155,161)
於2017年6月30日	373,263	300,351	37,620	49,431	41,506	-	802,171

折舊開支16,045,000元人民幣(2017年6月30日：13,898,000元人民幣)計入銷售成本，151,342,000元人民幣(2017年6月30日：132,571,000元人民幣)計入經銷開支及9,992,000元人民幣(2017年6月30日：8,692,000元人民幣)計入行政開支。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9. 土地使用權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8年1月1日 攤銷開支	75,986 (951)
於2018年6月30日	75,035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1月1日 攤銷開支	77,887 (951)
於2017年6月30日	76,936

本集團所有土地使用權均位於中國，並根據租約持有20至50年不等。

攤銷951,000元人民幣(2017年6月30日：951,000元人民幣)已計入行政開支。

10. 無形資產

	未經審核					總計 千元人民幣
	商譽 千元人民幣	商標 千元人民幣	電腦軟件 千元人民幣	特許使用權 千元人民幣	客戶關係及 非競爭協議 千元人民幣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8年1月1日 新增 攤銷開支	139,474 - -	12,351 - (650)	47,823 2,444 (9,926)	50,094 - (9,225)	8,205 - (3,424)	257,947 2,444 (23,225)
於2018年6月30日	139,474	11,701	40,341	40,869	4,781	237,166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1月1日 新增 攤銷開支	139,474 - -	13,650 - (650)	58,970 887 (10,273)	55,548 - (8,529)	15,054 - (3,424)	282,696 887 (22,876)
於2017年6月30日	139,474	13,000	49,584	47,019	11,630	260,707

攤銷9,225,000元人民幣(2017年6月30日：8,529,000元人民幣)已計入經銷開支，而14,000,000元人民幣(2017年6月30日：14,347,000元人民幣)已計入行政開支。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1. 存貨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原料	1,737	1,270
在製品	3,162	3,134
製成品	1,288,963	1,228,486
	1,293,862	1,232,890
減：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之撥備	(134,473)	(130,352)
	1,159,389	1,102,538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為2,366,250,000元人民幣(2017年6月30日：2,047,932,000元人民幣)。

計提及轉回存貨撥備已計入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之銷售成本項下。

12. 其他資產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預付租金及其他按金	181,564	—
預付供應商款項	28,917	—
預付廣告費用	1,826	—
預付關聯方費用(附註30)	63,505	—
與退款有關的其他資產	218,545	—
其他	64,181	—
	558,538	—
減：非即期部份	(6,654)	—
	551,884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3. 應收貿易款項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應收賬款	1,436,884	1,530,779
應收票據	4,080	9,100
	1,440,964	1,539,879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397,680)	(401,845)
	1,043,284	1,138,034

客戶所獲之信貸期一般為90天以內。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零至30天	477,349	671,736
31至60天	179,321	229,891
61至90天	226,208	176,579
91至180天	185,314	118,219
180天以上	372,772	343,454
	1,440,964	1,539,87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按金	99,412	98,221
向合營企業貸款(附註a)	16,443	17,322
應收許可費	5,250	10,563
預付員工款項及其他為僱員支付款項	887	1,333
預付租金	—	180,505
預付供應商款項	—	9,526
預付廣告費用	—	3,453
其他	18,601	120,395
	140,593	441,318
減：非即期部份	(92,843)	(101,451)
即期部份	47,750	339,867

其他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不包含已減值資產。非即期部份主要包括租賃按金。

於資產負債表日，信貸風險的最高額為上述各類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a) 截至2018年6月30日，予李寧艾高20,000,000港元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以人民幣計值之財富管理產品。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產品之預期年回報率介乎1.55%至4.85%。由於所有該等財富管理產品之回報均無保證，故其合約現金流量不符合僅作本金及利息付款的資格。因此，該等產品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該等投資均並未逾期。

公允價值按基於管理層判斷的預期回報貼現的現金流量計算，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級。

16. 普通股、股份溢價及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股份數目 (千股)	概約金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每股面值0.10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	10,000,000	1,000,00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6. 普通股、股份溢價及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續)

已發行及繳足

	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 股份數目 (千股)	普通股 千元人民幣	股份溢價 千元人民幣	限制性股份 獎勵計劃持有 之股份 千元人民幣	總計 千元人民幣
於2018年1月1日	2,162,159	203,347	3,189,792	(69,600)	3,323,539
因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附註a)	7,563	616	27,057	-	27,673
可換股證券轉換之股份(附註17)	3	-	6	-	6
轉撥已行使購股權及已歸屬限制性股份 獎勵計劃之公允價值至股份溢價	-	-	4,664	-	4,664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歸屬之股份	4,792	-	-	19,850	19,850
為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入之股份	(911)	-	-	(6,317)	(6,317)
於2018年6月30日	2,173,606	203,963	3,221,519	(56,067)	3,369,415
於2017年1月1日	1,993,016	188,021	2,539,355	(50,605)	2,676,771
因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附註a)	3,143	273	11,957	-	12,230
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附註21)	168,629	14,937	630,882	-	645,819
可換股證券轉換之股份(附註17)	4	1	9	-	10
轉撥已行使購股權及已歸屬限制性股份 獎勵計劃之公允價值至股份溢價	-	-	(465)	-	(465)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歸屬之股份	4,884	-	-	21,475	21,475
為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入之股份	(3,566)	-	-	(15,168)	(15,168)
於2017年6月30日	2,166,110	203,232	3,181,738	(44,298)	3,340,672

- (a)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根據本公司之2004年及2014年購股權計劃行使其購股權。因此，本公司按每股4.49港元(2017年：4.47港元)之加權平均行使價向彼等發行7,563,000股(2017年：3,143,000股)股份(附註2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7. 儲備

	未經審核								
	資本儲備 千元人民幣	法定公積金 千元人民幣	以股份為基礎 之酬金儲備 千元人民幣	可換股債券 儲備 千元人民幣	可換股證券 儲備 千元人民幣	外幣折算 差額 千元人民幣	小計 千元人民幣	保留溢利 千元人民幣	總計 千元人民幣
於2018年1月1日	140,926	310,450	77,006	-	557,445	786	1,086,613	660,895	1,747,508
期內溢利	-	-	-	-	-	-	-	268,569	268,569
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 所提供服務之價值	-	-	47,206	-	-	-	47,206	-	47,206
已失效之購股權	544	-	(544)	-	-	-	-	-	-
轉發已行使購股權及已歸屬限制性股份 獎勵計劃之公允價值至股份溢價	-	-	(4,664)	-	-	-	(4,664)	-	(4,664)
可換股證券轉換之股份(附註)	-	-	-	-	(6)	-	(6)	-	(6)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歸屬之股份	-	-	(19,850)	-	-	-	(19,850)	-	(19,850)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	-	-	-	-	(873)	(873)	-	(873)
於2018年6月30日	141,470	310,450	99,154	-	557,439	(87)	1,108,426	929,464	2,037,890
於2017年1月1日	137,283	309,888	77,439	84,819	557,461	4,636	1,171,526	146,302	1,317,828
期內溢利	-	-	-	-	-	-	-	189,170	189,170
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 所提供服務之價值	-	-	14,226	-	-	-	14,226	-	14,226
已失效之購股權	226	-	(226)	-	-	-	-	-	-
轉發已行使購股權及已歸屬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之公允價值至股份溢價	-	-	465	-	-	-	465	-	465
可換股證券轉換之股份(附註)	-	-	-	-	(10)	-	(10)	-	(10)
可換股債券轉換之股份(附註21)	-	-	-	(84,819)	-	-	(84,819)	-	(84,819)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歸屬之股份	-	-	(21,475)	-	-	-	(21,475)	-	(21,475)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	-	-	-	-	(1,848)	(1,848)	-	(1,848)
於2017年6月30日	137,509	309,888	70,429	-	557,451	2,788	1,078,065	335,472	1,413,53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7. 儲備(續)

附註：

- (a) 於2013年4月，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約為1,847,838,000港元(相當於約1,480,488,000元人民幣)之可換股證券(「2013年可換股證券」)。2013年可換股證券為不計息，並可於發行後隨時按初始轉換價格每股本公司普通股3.5港元轉換為股份(受標準反攤薄調整所限)。於發行後，2013年可換股證券可轉換為527,953,814股本公司普通股。
- (b) 於2015年1月，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約為1,553,530,000港元(相當於約1,229,930,000元人民幣)之發售證券(合資格股東可選擇認購普通股或可換股證券)。據此，450,630,034股普通股及146,881,496份可換股證券(「2015年可換股證券」)已獲發行。2015年可換股證券為不計息，並可於發行後隨時按初始轉換價格每股本公司普通股2.6港元轉換為股份(受標準反攤薄調整所限)。於發行後，2015年可換股證券可轉換為146,881,496股本公司普通股。
- (c) 除非本公司行使優先購買權(但並非有責任)贖回(或促使購買)全部或部分2013年可換股證券及2015年可換股證券(統稱為「可換股證券」)之本金額，否則不得贖回可換股證券。

由於(1)本公司並無合約責任以現金清償可換股證券，本公司可自行選擇贖回全部或部分可換股證券之本金額，可換股證券持有人無權收取及本公司並無責任交付現金(即持有人行使換股權時不會以現金換取股份)或任何金融資產；及(2)可換股證券之本金額及轉換價格以港元計值，因此，可換股證券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負債：列報」的定義，而轉換時將發行之股份數目乃固定。因此，所有可換股證券在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權益。

- (d) 截至2018年6月30日，賬面值為1,459,023,000港元(相當於約1,177,480,000元人民幣)之可換股證券已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其中，賬面值為8,000港元(相當於約6,000元人民幣)之可換股證券已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轉換為3,000股本公司普通股(附註1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8.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之正常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60天。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零至30天	710,348	852,855
31至60天	329,253	258,212
61至90天	48,211	15,238
91至180天	7,836	7,059
181至365天	4,101	6,621
365天以上	4,549	5,128
	1,104,298	1,145,113

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應計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56,416	267,930
應付工資及福利	96,260	128,375
客戶墊款	—	55,647
其他應付稅項	60,749	116,950
物業、機器及設備應付款項	14,041	6,726
其他	629,046	353,635
	1,156,512	929,26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 應付特許使用費

本集團與體育組織及運動員訂立若干特許使用權協議，以取得特許產品開發及市場推廣權利。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須於特許使用權有效期內分批支付代價。

期內應付特許使用費變動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8年1月1日		72,595
新增		20,013
支付特許使用費		(11,598)
貼現攤銷(附註25)		2,160
調整匯兌差額		389
於2018年6月30日		83,559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1月1日		86,067
新增		5,647
支付特許使用費		(20,896)
貼現攤銷(附註25)		2,896
調整匯兌差額		(910)
於2017年6月30日		72,804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應付特許使用費分析：		
非即期		
— 2至5年	22,098	25,280
— 超過5年	11,827	13,923
即期	49,634	33,392
	83,559	72,59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 應付特許使用費(續)

應付特許使用費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

本集團特許使用費按合約非折現現金流量釐定的到期日如下：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1年以下	50,518	34,217
1至5年	27,104	30,601
超過5年	23,000	27,000
	100,622	91,818

21. 可換股債券

於2012年2月8日，本公司向TPG及GIC投資者(本公司現有股東)發行本金總額750,000,000元人民幣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本次可換股債券的最低年利率為4%，到期日為2017年2月7日(「到期日」)。初始轉換價格為本公司每股普通股7.74港元(受反攤薄調整的限制)。其後於2013年1月23日及2015年1月30日分別重設為本公司每股普通股4.50港元(由於修訂初始轉換價格之修訂協議使然)及本公司每股普通股4.092港元(由於發行2015年可換股證券使然)。

本次發行的可換股債券不能在到期日前被提前贖回，除非發生違約事項。違約事項發生時，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按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部分的130%外加任何未付利息提前贖回。

負債部分和權益轉換部分之初始公允價值由發行時的所得款項淨額釐定。負債部分之公允價值乃按同等非可換股債券的市場利率計算得出。剩餘的113,395,000元人民幣，代表了計入股東權益中其他儲備的權益轉換部分的價值。

賬面值為189,000,000元人民幣的可換股債券於2016年8月18日獲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於2017年2月3日，賬面值為561,000,000元人民幣的可換股債券獲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1. 可換股債券(續)

於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之可換股債券按以下方式計算：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於2017年1月1日的負債部分	567,986
支付利息	-
利息開支	4,234
於轉換時轉回的已計提利息開支	(11,220)
轉換為普通股及股份溢價	(561,000)
於2017年6月30日的負債部分	-

22. 遞延收入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千元人民幣	客戶忠誠度計劃 千元人民幣	總計 千元人民幣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8年1月1日	53,266	3,566	56,832
重分類至合同負債	-	(3,566)	(3,566)
新增	100	-	100
計入收益表	(647)	-	(647)
於2018年6月30日	52,719	-	52,719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1月1日	55,369	1,455	56,824
新增	-	2,868	2,868
計入收益表	(647)	(1,080)	(1,727)
於2017年6月30日	54,722	3,243	57,96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3. 按性質列示之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於銷售成本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366,250	2,047,93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附註a)	177,379	155,161
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攤銷	24,176	23,827
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	492,733	449,888
佣金及訂貨會相關費用	75,494	64,460
員工成本開支，包括董事薪酬(附註a)	539,950	428,585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及相關費用	443,861	405,388
研究及產品開發開支(附註a)	61,632	55,561
運輸及物流開支	175,672	140,731
核數師酬金	2,707	2,982
— 核數服務	2,500	2,500
— 非核數服務	207	482
管理諮詢費	23,612	14,842
差旅及業務招待費	23,995	18,283

附註：

- (a) 研究及產品開發開支包括研究開發部門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員工成本開支，該等金額也包含於如上披露的折舊開支及員工成本開支中。

2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政府補助	15,088	10,845
特許使用費收入	7,896	8,794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6,293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8,156)	—
	31,121	19,63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5. 融資收入及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融資收入		
— 銀行結餘及存款之利息收入	4,560	10,762
— 外幣匯兌收益淨額	3,986	2,869
— 轉回計提的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11,220
	8,546	24,851
融資開支		
— 貼現攤銷—應付特許使用費(附註20)	(2,160)	(2,896)
—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開支	—	(5,006)
—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4,234)
— 其他	(4,890)	(4,447)
	(7,050)	(16,583)
融資收入—淨額	1,496	8,268

26.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057	66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68,504	19,670
— 中國境內附屬公司已取得利息收入之預提所得稅	482	—
	70,043	20,330
遞延所得稅	(11,189)	35,406
所得稅開支	58,854	55,73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7. 每股收益

基本

每股基本收益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減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上述發行在外的加權平均股數應當根據諸如獎勵和股票紅利等事項進行調整。

於2013年4月，本公司完成了可換股證券的發行。於2015年1月，本公司完成了發售證券的發行。此兩次低於市場價的認購價實質上相當於轉換時以代價0元，共發行57,689,000股普通股(2017年6月30日：57,691,000股普通股)股份(即獎勵因素)，因此在為計算每股基本收益計算加權平均股數時，該獎勵因素的影響已加以考慮。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68,569	189,170
視同每股基本收益之加權平均股數及調整相關獎勵因素後的 可換股證券(千股)	2,418,896	2,386,214
每股基本收益(分人民幣)	11.10	7.9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7. 每股收益(續)

攤薄

每股攤薄收益乃按經調整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以假設全數兌換具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計算。本公司具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包括根據可換股債券、購股權計劃和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而發行的股份。至於購股權計劃而發行的股份，本公司會作出計算，以確定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的幣值按公允價值(按本公司股份期內平均股份市價計算)所能收購之股份數目。按上述方法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釐定每股攤薄收益	268,569	182,184
視同每股基本收益之加權平均股數及調整相關獎勵因素後的		
可換股證券(千股)	2,418,896	2,386,214
限制性股份因素調整(千股)	14,345	11,645
購股權計劃因素調整(千股)	12,926	4,170
可換股債券因素調整(千股)	—	28,105
視同每股攤薄收益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446,167	2,430,134
每股攤薄收益(分人民幣)	10.98	7.50

於2018年6月30日，5,300萬股購股權於日後將具攤薄影響但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具反攤薄效應。於2017年6月30日，600萬股購股權於日後將具攤薄影響但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具反攤薄效應。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8. 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

(a) 2004年購股權計劃

此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數目及其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 港元	未行使購股權 (千份)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 港元	未行使購股權 (千份)
於1月1日	5.316	10,682	5.551	14,306
已行使	4.584	(2,544)	4.519	(1,299)
已失效	-	-	5.779	(400)
於6月30日	5.544	8,138	5.650	12,607
於6月30日可行使	5.535	7,762	5.795	10,418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此計劃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未經審核 2018年6月30日		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行使價(每股)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行使價(每股)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2018年12月31日	4.470	2,745	4.470	4,680
2018年12月31日	6.350	1,509	6.350	1,509
2019年9月30日	6.350	2,148	6.350	2,148
2019年12月31日	4.600	696	4.600	1,184
2020年12月31日	6.350	935	6.350	1,056
2020年12月31日	4.630	105	4.630	105
		8,138		10,68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8. 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續)

(b) 2014年購股權計劃

此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數目及其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 港元	未行使購股權 (千份)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 港元	未行使購股權 (千份)
於1月1日	5.554	77,482	4.319	28,300
已授出	9.090	390	-	-
已行使	4.440	(5,019)	4.440	(1,844)
已失效	6.120	(884)	4.440	(1,233)
於6月30日	5.644	71,969	4.304	25,223
於6月30日可行使	4.314	18,037	4.366	15,456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此計劃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未經審核 2018年6月30日		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行使價 (每股)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行使價 (每股)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2020年12月31日	4.440	16,037	4.440	21,056
2026年6月7日	3.300	3,000	3.300	3,000
2022年12月31日	6.120	52,542	6.120	53,426
2023年12月31日	9.090	390	-	-
		71,969		77,48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8. 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續)

(b) 2014年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按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式釐定之公允價值為1,139,000元人民幣(2017年6月30日：無)。

該模式之主要輸入參數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14年購股權計劃	
加權平均股價(港元)	8.900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8.900
預計波動率	49.8%
預計購股權期限(年)	4.03
加權平均無風險年利率	2.0%
預計股息率	0.0%

於授出日期的預期波動率乃根據本公司股份自上市日期(2004年6月28日)以來的每日成交價估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8. 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續)

(c) 200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已授出之限制性股份之數目及相關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每股) 港元	已授出之 限制性 股份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每股) 港元	已授出之 限制性 股份數目 (千股)	
於1月1日	3.200	9,471	3.200	14,484
已歸屬	3.200	(4,717)	3.200	(4,809)
已失效	3.200	(37)	3.200	(129)
於6月30日	3.200	4,717	3.200	9,546

(d) 201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已授出之限制性股份之數目及相關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每股) 港元	已授出之 限制性 股份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每股) 港元	已授出之 限制性 股份數目 (千股)	
於1月1日	6.018	25,990	4.660	225
已授出	8.800	205	–	–
已歸屬	4.660	(75)	4.660	(75)
已失效	6.002	(337)	–	–
於6月30日	6.044	25,783	4.660	15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9. 承擔

經營租約承擔－承租人為任何集團公司

本集團根據辦公室物業及商舖之不可撤回經營租約之最低付款總額有以下承擔：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1年內	344,162	338,664
超過1年但5年內	426,223	457,126
超過5年	5,445	4,782
	775,830	800,572

30. 關聯方交易

除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另作披露外，本集團於期內之關聯方交易如下：

(a) 銷售貨品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非凡中國」)之附屬公司 (由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控制之公司)	1,147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30. 關聯方交易(續)

(b) 購買貨品自：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李寧艾高有限公司(「李寧艾高」)之附屬公司 (由本集團一家合營企業控制之公司)	1,612	5,351
非凡中國之附屬公司	5	-
	1,617	5,351

(c) 銷售服務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天津市寬貓咪兒童用品有限公司(「天津市寬貓咪」)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4,953	6,337
非凡中國之附屬公司	721	651
李寧艾高之附屬公司	415	324
	6,089	7,312

(d) 購買服務自：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非凡中國之附屬公司	141,094	36,329
紅雙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3,129	2,760
精英假日(北京)體育發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1,132	-
	145,355	39,08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30. 關聯方交易(續)

(d) 購買服務自:(續)

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按照日常業務過程與關聯方協定之條款訂立。

(e)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已付或應付予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千元人民幣
為所提供服務之價值而設立之僱員購股權計劃	24,476	6,500
薪金及其他福利	6,348	6,40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38	219
	31,062	13,122

(f) 期末/年末結餘

	未經審核	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元人民幣	2017年 12月31日 千元人民幣
應收關聯方款項：		
預付非凡中國之附屬公司款項	63,505	37,011
天津市寬貓咪	5,250	10,500
非凡中國之附屬公司	522	-
	69,277	47,511
應付關聯方款項：		
非凡中國之附屬公司	8,160	11,900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7年：無)。

長期激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

根據2004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且緊接其於2014年5月30日終止前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按其授出條款及2004年購股權計劃之規則繼續生效及行使。於2018年6月30日，2004年購股權計劃下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授權持有人可認購8,137,952股股份。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2004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2015年 公開發售後 經調整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附註2)	2015年 公開發售後 經調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2)	股份數目					於2018年		
				於2018年 1月1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6月30日	歸屬期	行使期
執行董事											
李寧	2014年1月17日	7.00	6.35	1,509,470	-	-	-	-	1,509,470	2014年1月17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月17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非執行董事											
陳悅(附註4)	2012年12月20日	4.92 (附註1)	4.47	344,743	-	344,743 (附註3(a))	-	-	-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7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福身	2012年12月20日	4.92 (附註1)	4.47	344,743	-	-	-	-	344,743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7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王亞非	2012年12月20日	4.92 (附註1)	4.47	344,743	-	344,743 (附註3(b))	-	-	-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7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陳振彬	2012年12月20日	4.92 (附註1)	4.47	344,743	-	344,743 (附註3(c))	-	-	-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7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蘇敬軾	2012年12月20日	4.92 (附註1)	4.47	344,743	-	-	-	-	344,743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7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團僱員											
合計	2012年12月20日	4.92 (附註1)	4.47	2,954,942	-	900,729 (附註3(d))	-	-	2,054,213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7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2013年8月13日	5.07	4.60	1,061,333	-	487,756 (附註3(e))	-	-	573,577	2014年3月31日至 2018年8月14日	2014年3月3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2014年1月17日	7.00	6.35	1,019,422	-	120,973 (附註3(f))	-	-	898,449	2015年1月18日至 2019年3月31日	2015年1月18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2014年4月4日	5.10	4.63	104,566	-	-	-	-	104,566	2015年4月5日至 2019年4月5日	2015年4月5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資料 (續)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2015年 公開發售後 經調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2)	股份數目						於2018年 6月30日	歸屬期	行使期
				於2018年 1月1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期內註銷			
其他參與者												
合計	2013年8月13日	5.07	4.60	122,914	-	-	-	-	122,914	2014年3月31日至 2018年8月14日	2014年3月3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2014年1月17日	7.00	6.35	2,148,402	-	-	-	-	2,148,402	2014年1月17日至 2016年9月1日	2014年1月17日至 2019年9月30日	
合計	2014年1月17日	7.00	6.35	36,875	-	-	-	-	36,875	2015年1月18日至 2019年3月31日	2015年1月18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10,681,639	-	2,543,687	-	-	8,137,952			

附註：

- 由於進行2013年公開發售，行使價已按照2004年購股權計劃，於2013年4月22日進行調整。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4月25日之公告。
- 由於進行2015年公開發售，行使價已按照2004年購股權計劃，於2015年2月2日進行調整。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月30日之公告。
- 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9.08港元。
 - 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9.58港元。
 - 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8.80港元。
 - 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8.42港元。
 - 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9.07港元。
 - 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8.89港元。
- 陳悅先生於2018年3月22日辭任董事。

其他資料 (續)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股份數目					於2018年		行使期
			於2018年 1月1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6月30日	歸屬期	
本集團僱員										
合計	2015年4月1日	4.44	20,256,000	-	5,019,499 (附註2)	-	-	15,236,501	2016年4月1日至 2018年4月1日	2016年4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2016年6月8日	3.30	3,000,000	-	-	-	-	3,000,000	2017年6月8日至 2019年6月8日	2017年6月8日至 2026年6月7日
合計	2017年12月20日	6.12	53,425,800	-	-	883,900	-	52,541,900	2019年9月1日至 2021年9月1日	2019年9月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2018年5月30日	9.09	-	390,400 (附註1)	-	-	-	390,400	2019年9月1日至 2021年9月1日	2019年9月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參與者										
合計	2015年4月1日	4.44	800,000	-	-	-	-	800,000	2016年4月1日至 2018年4月1日	2016年4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77,481,800	390,400	5,019,499	883,900	-	71,968,801		

附註：

1. 股份於緊接2018年5月30日前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列之收市價為每股8.80港元。
2. 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8.74港元。

其他資料 (續)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200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且緊接其於2016年7月14日屆滿前尚未歸屬之限制性股份可按其授出條款及200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繼續生效及歸屬。於2018年6月30日，根據200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而尚未歸屬之限制性股份數目為4,717,396股。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200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限制性股份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每股限制性 股份之 公允價值 港元 (附註)	限制性股份數目					於2018年 6月30日	歸屬期
		於2018年 1月1日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期內失效	於2018年		
2016年6月17日	3.20	9,471,565	-	4,717,302	36,867	4,717,396	2017年4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9,471,565	-	4,717,302	36,867	4,717,396		

附註：限制性股份之公允價值乃根據於授出日期每股股份之收市價計算。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201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限制性股份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每股限制性 股份之 公允價值 港元 (附註)	限制性股份數目					於2018年 6月30日	歸屬期
		於2018年 1月1日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期內失效	於2018年		
2016年8月15日	4.66	150,334	-	75,166	-	75,168	2017年4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2017年9月6日	5.74	6,407,400	-	-	104,400	6,303,000	2019年9月6日至2021年9月6日	
2017年11月23日	6.18	114,800	-	-	-	114,800	2019年9月6日至2021年9月6日	
2017年12月20日	6.12	19,317,500	-	-	232,000	19,085,500	2019年9月1日至2021年9月1日	
2018年5月29日	8.80	-	204,800	-	-	204,800	2019年9月1日至2021年9月1日	
		25,990,034	204,800	75,166	336,400	25,783,268		

附註：限制性股份之公允價值乃根據於授出日期每股股份之收市價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其他資料 (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 股份數目	相關 股份數目	合計 (好倉)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李寧	個人權益及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308,415,392	260,791,747	569,207,139 (附註1)	26.04%
李麒麟	酌情信託受益人及信託 受益人(酌情信託除外)	299,374,000	249,827,543	549,201,543 (附註3)	25.12%
顧福身	個人權益	289,387	344,743 (附註2)	634,130	0.03%
王亞非	個人權益	491,888	—	491,888	0.02%
陳振彬	個人權益	613,130	—	613,130	0.03%
蘇敬軾	個人權益	—	344,743 (附註2)	344,743	0.02%

* 百分比乃根據2018年6月30日之2,186,007,349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其他資料 (續)

附註：

1. 李寧先生(「李先生」)於308,415,39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6,480,272股股份以個人權益持有，而彼被視為於Viva China Holdings Ltd (「非凡中國BVI」)及Alpha Talent所持有合共301,935,12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李先生被視為於260,791,747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i) 1,509,470股股份為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ii) 9,454,734股股份為本公司授出之未歸屬限制性股份，及(iii)非凡中國BVI持有有權兌換為249,827,543股股份之合共722,478,136港元之可換股證券。詳情如下：
 - (a)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非凡中國」)之全資附屬公司非凡中國BVI於299,374,000股股份及249,827,543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包括(i)總額為398,156,304港元、可賦予權利以每股兌換價3.183港元兌換125,088,377股股份之可換股證券，及(ii)總額為324,321,831.60港元、可賦予權利以每股兌換價2.60港元兌換124,739,166股股份之可換股證券。於2018年6月30日，非凡中國由Victory Mind Assets Limited (「Victory Mind」)、Lead Ahead Limited (「Lead Ahead」)及Dragon City Management (PTC) Limited (「Dragon City」)分別擁有約18.99%、24.10%及22.61%權益。李先生持有非凡中國約0.24%股權的個人權益。Lead Ahead及Dragon City各由李先生及其胞兄李進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分別擁有60%及40%權益。Victory Mind由Ace Leader Holdings Limited(由李先生任財產授予人之酌情信託全資擁有)及Jumbo Top Group Limited(由李進先生任財產授予人之酌情信託全資擁有)分別擁有57%及38%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為於非凡中國持有之299,374,000股股份及249,827,543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先生亦為非凡中國之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 (b) 2,561,120股股份乃由Alpha Talent持有，而Alpha Talent乃由李先生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為於Alpha Talent所持有的2,561,12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先生為Alpha Talent之董事。
 - (c) 李先生於根據2004年購股權計劃按行使價每股6.35港元授出之1,509,470份購股權，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合共9,454,734股未歸屬限制性股份中擁有權益。
2. 相關股份乃由本公司根據2004年購股權計劃向個別董事授予每股行使價4.47港元的購股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麒麟先生被視為於非凡中國持有之299,374,000股股份及249,827,543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彼為李寧先生之侄兒及本公司主要股東李進先生的兒子。彼亦為非凡中國之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任何董事所知，於2018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或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且概無被當作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任何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任何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

其他資料 (續)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本公司已獲知會下列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 股份數目	相關 股份數目	合計 (好倉)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李寧	個人權益及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308,415,392	260,791,747	569,207,139 (附註1)	26.04%
李進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99,374,000	249,827,543	549,201,543 (附註2)	25.12%
李麒麟	酌情信託受益人及信託 受益人(酌情信託除外)	299,374,000	249,827,543	549,201,543 (附註3)	25.12%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99,374,000	249,827,543	549,201,543 (附註1(a))	25.12%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137,796,671	137,796,671 (附註4)	6.30%
Lou Yunli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34,583,330	-	134,583,330 (附註5)	6.16%
James Christopher Kralik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34,583,330	-	134,583,330 (附註5)	6.16%
FIL Limited	投資經理	130,735,382	-	130,735,382	5.98%

* 百分比乃根據2018年6月30日之2,186,007,349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其他資料 (續)

附註：

1. 李寧先生於308,415,39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6,480,272股股份以個人權益持有，而彼被視為於非凡中國BVI及Alpha Talent所持有合共301,935,12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李先生被視為於260,791,747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i) 1,509,470股股份為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ii) 9,454,734股股份為本公司授出之未歸屬限制性股份，及(iii)非凡中國BVI持有有權兌換為249,827,543股股份之合共722,478,136港元之可換股證券。詳情如下：
 - (a) 非凡中國之全資附屬公司非凡中國BVI於299,374,000股股份及249,827,543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包括(i)總額為398,156,304港元、可賦予權利以每股兌換價3.183港元兌換125,088,377股股份之可換股證券，及(ii)總額為324,321,831.60港元、可賦予權利以每股兌換價2.60港元兌換124,739,166股股份之可換股證券。於2018年6月30日，非凡中國由Victory Mind、Lead Ahead及Dragon City分別擁有約18.99%、24.10%及22.61%權益。李先生持有非凡中國約0.24%股權的個人權益。Lead Ahead及Dragon City各自由李先生及其胞兄李進先生分別擁有60%及40%權益。Victory Mind由Ace Leader Holdings Limited(由李先生任財產授予人之酌情信託全資擁有)及Jumbo Top Group Limited(由李進先生任財產授予人之酌情信託全資擁有)分別擁有57%及38%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為於非凡中國持有之299,374,000股股份及249,827,543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先生亦為非凡中國之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 (b) 2,561,120股股份乃由Alpha Talent持有，而Alpha Talent乃由李先生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為於Alpha Talent所持有的2,561,12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先生為Alpha Talent之董事。
 - (c) 李先生於根據2004年購股權計劃按行使價每股6.35港元授出之1,509,470份購股權，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合共9,454,734股本歸屬限制性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誠如上文附註1(a)所披露，李進先生被視為於非凡中國持有之299,374,000股股份及249,827,543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彼為李寧先生之胞兄及李麒麟先生之父親。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麒麟先生被視為於非凡中國持有之299,374,000股股份及249,827,543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彼為李寧先生之侄兒及本公司主要股東李進先生之兒子。彼亦為非凡中國之執行董事。
4.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部」)於2016年12月6日向聯交所提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財政部被視為於Lake Ta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由華融(香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持有的137,796,671股相關股份之非上市及以實物交收的衍生工具權益中的好倉擁有權益。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分別由華融置業有限責任公司(「華融置業」)及華融致遠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華融致遠」)擁有88.10%及11.90%權益。華融置業及華融致遠均由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彼則由財政部擁有77.49%權益。
5. 根據2015年2月5日的權益披露通知，Linden Street Capital Limited(「Linden」)由Lou Yunli及James Christopher Kralik分別擁有50%權益，被視為於134,583,33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Milestone Capital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持有70,833,330股股份及Milestone Sports Limited持有63,75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ou Yunli及James Christopher Kralik分別被視為於70,833,33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除外)知會有任何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可換股證券

於2013年4月22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847,838,349港元的可換股證券(「2013年可換股證券」)，可轉換成合共527,953,814股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4月18日之公告。

於2014年12月16日，本公司宣佈2015年公開發售按於2015年1月8日每持有12股現有股份獲發5份發售證券的基準發售證券(即新普通股及／或可換股證券(「2015年可換股證券」))(「發售證券」)。2015年公開發售的詳情及其條款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2月16日之公告及2015年1月9日之售股章程內。

於2015年公開發售後，本公司已發行合共597,511,530份發售證券，其中包括450,630,034股新普通股及本金總額為381,891,889.60港元的2015年可換股證券，賦予權利於2015年2月2日兌換合共146,881,496股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月30日之公告。

由於進行2015年公開發售及根據2013年可換股證券的條款及條件，2013年可換股證券的兌換價於2015年2月2日由每股3.50港元調整至每股3.183港元。基於2015年2月2日本金總額約529,251,713港元的尚未行使的2013年可換股證券，尚未行使的2013年可換股證券附帶的換股權由151,214,775股股份調整至166,274,493股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月30日之公告。

於2018年1月9日，本公司註銷本金總額為2.823港元的2013年可換股證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金總額約為8,743.70港元的2013年可換股證券已轉換成2,747股股份。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行使的2013年可換股證券約為402,763,768.16港元及尚未行使的2015年可換股證券為324,322,031.80港元，賦予權利分別可兌換合共126,535,899股股份及124,739,243股股份。

假設於2018年6月30日所有尚未行使之可換股證券兌換為股份，下文載列本公司於有關兌換前後之股權架構：

其他資料 (續)

主要股東名稱 (附註1)	兌換尚未行使之 可換股證券前之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可換股證券項下 可兌換股份數目	計及尚未行使之 可換股證券項下 可兌換股份後之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李寧 (附註2)	308,415,392	14.11%	249,827,543	558,242,935	22.90%
公眾人士	1,877,591,957	85.89%	1,447,599	1,879,039,556	77.10%
總計	2,186,007,349	100.00%	251,275,142	2,437,282,491	100.00%

附註：

1. 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相同涵義。
2. 李寧先生於308,415,39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
 - 6,480,272股股份以個人權益持有；
 - 2,561,120股股份由李寧先生全資擁有的Alpha Talent持有；及
 - 299,374,000股股份由非凡中國持有。

李進先生(李寧先生之胞兄及李麒麟先生之父親)被視為於非凡中國持有的299,37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其視為權益之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附註1(a)及2。

李麒麟先生(李寧先生之侄兒及李進先生之兒子)被視為於非凡中國持有的299,37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其視為權益之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附註1(a)及3。

由於本公司並無合約義務以現金結算2013年可換股證券及2015年可換股證券(統稱「可換股證券」)，本公司可自行酌情釐定是否贖回可換股證券之全部或部分本金金額。可換股證券持有人擁有之經濟利益與股權持有人大致相同(投票權除外)，而可換股證券已被納入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7。

鑑於上文所述，基於可換股證券之隱性內部回報率，就未來多個不同的日期而言，可使可換股證券持有人不論兌換或贖回亦會獲得同等有利的經濟回報，故此本公司股價的分析並不適用。

其他資料 (續)

董事變動

1. 陳悅先生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自2018年3月22日起生效。
2. 吳人偉先生辭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3月22日起生效。
3. 前非執行董事李麒麟先生已調任為執行董事，自2018年6月19日起生效。

董事資料變更

1.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亞非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2018年3月22日起生效。
2. 李麒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18年3月22日起生效。
3. 李麒麟先生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後，其年度董事袍金由215,000元人民幣修訂為年薪500,000元人民幣。
4. 陳振彬博士不再擔任扶貧委員會關愛基金專責小組副主席。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日期以來，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更。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2018年5月7日，根據本公司指示，本公司採納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已於聯交所購買合共911,000股股份，總代價為7,727,675港元。除上述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購買的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上市發行人的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擔任。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由於本公司仍未物色到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合適人選，故本公司執行主席兼代理行政總裁李寧先生在此段期間內履行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責。由於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現時均由李寧先生擔任，因此有關職位並無分開。儘管如此，董事會相信，由李寧先生出任執行主席兼代理行政總裁，能為本集團提供穩健一致之領導，並尤其有利於本集團規劃及執行業務策略。董事會亦相信，現行安排整體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有利。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在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其三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檢討核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確認，按照他們的審閱，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令他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承董事會命
執行主席兼代理行政總裁
李寧

香港，2018年8月10日

投資者資料

股份資料

上市：自2004年6月28日起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2331
每手買賣股數：500股
於2018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數目：2,186,007,349股
於2018年6月30日市值：約18,908,963,569港元

2018年中期股息

無

財務日誌

公佈2018中期業績：2018年8月10日
公佈2018全年業績：2019年3月

企業網站

李寧官方網站：<http://www.lining.com>
李寧投資者關係網址：<http://ir.lining.com>

投資者關係聯絡

香港九龍
旺角亞皆老街8號朗豪坊
辦公室大樓45樓1, 7-15室
李寧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852 3541 6000
傳真：+852 3102 0927
電郵：investor@li-ning.com.cn

詞彙

在本中期報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2004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4年6月5日採納，於2009年5月15日及2012年10月11日修訂並於2014年5月30日終止的購股權計劃
「200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06年7月14日採納，於2009年4月30日及2012年7月4日修訂並於2016年7月14日屆滿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2013年公開發售」	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3月27日上市文件內有關本公司發行可換股證券的公開發售
「2014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4年5月30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2015年公開發售」	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月9日上市文件內有關本公司發行發售證券的公開發售
「201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7月14日採納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Alpha Talent」	Alpha Talent Managemen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李寧先生全資擁有
「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或「公司」或「李寧公司」	李寧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集團」或「李寧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香港之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詞彙 (續)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200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及201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限制性股份」	根據200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或2016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股份，所授出之股份有其限制和約束性
「人民幣」	中國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份
「股東」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百分比